

ICS XX. XX

CCS X XX

广东省防腐蚀协会团体标准

T/GDAA XX-2024

防腐蚀施工资质审定和管理实施规则

Implementation Rules for Qualification Approval and

Management of Anti corrosion Construction

(征求意见稿)

202X-XX-XX发布

202X-XX-XX实施

广东省防腐蚀协会 发布

前 言

本文件按照 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本文件由广东省防腐蚀协会提出并归口。

本文件主要起草单位：广东省防腐蚀协会

本文件参与起草单位：国家石油天然气管网集团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广船国际有限公司、华南理工大学、深圳市宝安东江环保技术有限公司、华南蓝天航空油料有限公司、广东工业大学、广东省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宏田科技工程有限公司、广州声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广州鲲洋船舶工程有限公司、湛江市吉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广东美亨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王华洁、王现中、王勇权、李建三、熊道英、王 珪、邢炳亮、毛坤熙、余雅旋、李咏梅、谢宗武、王 冠、莫烨强、欧阳仿、夏舞艳、余春波、尹建平、方 亨、邱清华。

本文件首次发布。

目 次

1 范围.....1

2 规范性引用文件.....1

3 术语和定义.....1

4 审定要求.....1

5 审定指标.....3

6 防腐蚀施工资质申请和审定程序.....3

7 监督管理.....4

防腐蚀施工资质审定和管理实施规则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防腐蚀施工资质审定和管理实施规则的术语和定义、施工专业类别、资质等级、资质条件、安全条件、资质申请和审定程序及监督管理要求。

本文件适用于防腐蚀企业施工资质审定和管理实施。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所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T 10123-2022金属和合金的腐蚀术语

腐蚀控制工国家职业技能标准 职业编码:6-11-01-06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3.1 腐蚀

金属或非金属材料、装备、结构、工程、设施等，在所接触的环境或腐蚀介质中由于发生电化学、化学或物理等相互作用，性能发生变化，造成损伤、变质或破坏。

3.2 防腐蚀施工

根据腐蚀的机理、特征及专业知识，为了防止、减缓、控制腐蚀，按照相关的标准规范及防腐蚀设计要求，对金属或非金属材料、装备、结构、工程、设施等进行的专项、专业作业。

3.3 施工资质审定

通过对企业资质、企业业绩、技术力量、安全管理、质量管理及加分项等方面的考核，以审定企业施工综合能力。

3.4 防腐蚀施工专业类别

防腐蚀施工专业类别包括：涂料涂装、玻璃钢设备及衬里、塑料衬里及塑料设备加工、砖板衬里、橡胶衬里、玻璃鳞片衬里、聚脲施工、金属喷涂、非金属喷涂、电化学保护、防腐地坪、化学清洗、物理清洗、保温工程、腐蚀检测与监测、热浸镀、物理镀层、（电）化学）镀，其它。

4 审定要求

4.1 总则

防腐蚀施工资质审定和管理工作遵循全面客观、公平公正、科学规范的原则，申请企业在满足基本要求的前提下，方可进行审定程序，加分项最高分 20 分。

4.2 基本要求

- 4.2.1 申请企业应提供营业执照和法人信息。
- 4.2.2 申请企业近 5 年内没有发生安全事故与重大施工质量事故。
- 4.2.3 申请企业不得使用国家明令淘汰或禁止的材料、工艺和设备。
- 4.2.4 申请企业所涉及的施工类别、安全和环保要求应符合我国相关标准和规范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 4.2.5 申请企业需要提供诚信证明情况。
- 4.2.6 签署广东省防腐蚀行业自律公约，书面承诺严格执行施工质量、安全、环保方面的法规和企业管理制度，争创优质工程，维护《防腐蚀施工资质证书》的声誉。
- 4.2.7 申请企业除满足上述基本要求外，还应符合防腐蚀施工作业单位安全条件及附录 A 的要求。

4.3 防腐蚀施工作业单位安全条件

- 4.3.1 企业法定代表人应为单位的防腐蚀安全第一责任人；
- 4.3.2 申请企业应组织制定并实施安全施工教育和培训计划；
- 4.3.3 申请企业应组织制定并实施安全施工应急救援预案；
- 4.3.4 申请企业应建立、健全防腐蚀安全责任制，制定完备的防腐蚀安全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
- 4.3.5 申请企业应保证本单位防腐蚀安全条件所需资金的投入；
- 4.3.6 申请企业应设置防腐蚀安全管理机构，配备专职的防腐蚀安全人员；
- 4.3.7 单位主要（主管）负责人、项目负责人以及专职防腐蚀安全员必须懂得防腐蚀有关的化学知识、危险化学品知识、防腐蚀安全知识和相应的应急救援知识，定期参加相应的培训。专职防腐蚀安全员须持有防腐蚀安全员证书，参加应急救援人员培训；
- 4.3.8 防腐蚀工及特种作业人员需经相关部门考核合格，取得相关证书；
- 4.3.9 从事防腐蚀作业的单位须每年至少对从事防腐蚀作业的全体人员进行一次防腐蚀安全教育培训并考核合格；
- 4.3.10 从事防腐蚀业的单位须依法参加工伤保险，依法为从事防腐蚀业的职工办理意外伤害保险，并承担相应的费用；
- 4.3.11 从事防腐蚀业的办公、生活区及作业场所和防腐蚀安全防护用具、机械设备、施工机具及配件符合有关防腐蚀安全的法律、法规、标准和规程的要求；
- 4.3.12 有职业危害防治措施，并为防腐蚀作业人员配备符合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的防腐蚀安全装备；
- 4.3.13 信誉好，关爱职工，积极承担社会责任；
- 4.3.14 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条件。

4.4 审定等级

等级评定采用百分制。防腐蚀施工资质等级划分为：特级（A+级）、壹级（A级）、贰级（B级）、叁级（C级）。特级（A+级）最高，叁级（C级）最低。依照《防腐蚀施工资质审定和管理实施规则和管理》进行评定。特级分值为 ≥ 100 分（含附加分），壹级分值为 ≥ 90 分（含附加分），贰级分值为 ≥ 75 分（含附加分），叁级分值为 ≥ 60 分（含附加分）。

5 审定指标

见《防腐蚀施工资质等级评定表》（附录 B）

6 防腐蚀施工资质申请和审定程序

防腐蚀施工资质申请和审定程序流程见图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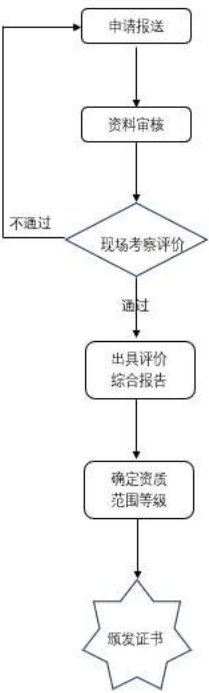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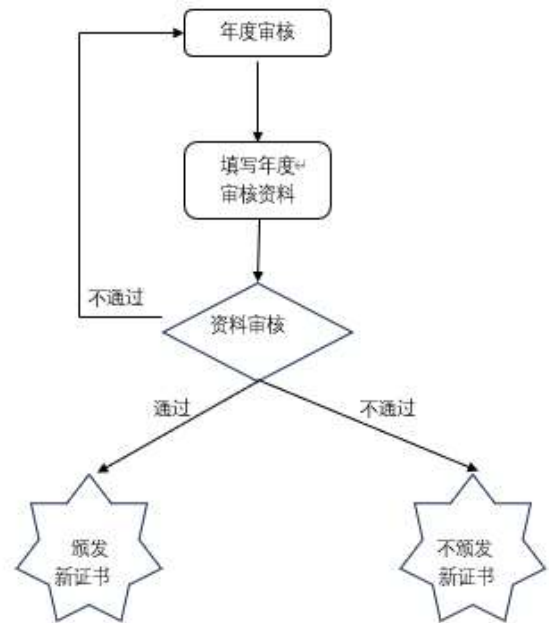


图1 防腐蚀施工资质申请和审定程序流程

- 6.1 申请《防腐蚀施工资质证书》的单位，需按照要求填写防腐蚀施工资质申请书、申请表及提供有关文字及证明资料，报送广东省防腐蚀协会秘书处。
- 6.2 协会秘书处对有关申请资料初审合格后，将组织 3~5 人的专家评审组到申请单位进行现场考察评审。特级施工资质的审定须由 5 名专家组成评审组进行考察评审，壹级、贰级、叁级施工资质的审定可由 3~5 名专家组成评审组进行考察评审，专家组中至少包含 1 名高校或科研院所专家、1 名工程技术专家、1 名防腐蚀安全领域专家。
- 6.3 现场评审结束后，评审组出具评审综合报告报送协会。评审综合报告包括被评审单位概况、现场条件以及对申请单位防腐蚀施工专业类别及其施工能力配置安全管理等方面提出审定意见及建议资质等级。
- 6.4 根据申请单位的申请及专家组的评审综合报告，协会在 15 个工作日内确定申请单位的防腐蚀施工专业类别、资质等级以及是否符合防腐蚀安全条件。
- 6.5 经审查符合相应的资质条件和防腐蚀安全条件的，颁发防腐蚀施工资质证书；需要整改的企业，书面提出整改措施，企业自接到通知之日起应当进行整改，整改合格后提出复审申请；对于不符合条件的，书面通知企业并说明理由。
- 6.6 广东省防腐蚀施工资质审核有效期四年。有效期满需要续期的，防腐蚀单位应当于期满前 3 个月内向协会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填写相关表格，申请办理续期手续。协会在收到申请后，由秘书处组织 3~5 人的专家评审组到申请单位进行现场考察评审。

6.7 广东省防腐蚀施工资质证书在审核有效期内，每年度须办理年度审核合格后予以换证，年度审核重点审核施工单位安全生产及施工质量情况以及遵守广东省防腐蚀行业自律公约的情况。（防腐蚀施工资质年审审定程序流程见图 2）

图 2 防腐蚀施工资质证书年审审定程序流程



6.8 申请单位变更名称、地址、法定代表人等，应当在变更后 30 个工作日内，办理防腐蚀施工资质变更手续。

6.9 申请单位破产、倒闭、撤销的，应当将防腐蚀施工资质证书和交回协会予以注销。

7 监督管理

7.1 单位取得防腐蚀作业资质后，必须加强管理，接受有关管理部门和协会的监督检查。如发现其不再具备相应的防腐蚀资质条件和防腐蚀安全条件的，协会暂扣或者吊销防腐蚀资质证书。

7.2 协会发现防腐蚀单位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可以撤销已经颁发的防腐蚀资质：

7.2.1 采用隐瞒、欺骗的手段获取，后经查实不具备相关防腐蚀资质条件；

7.2.2 申请单位转让防腐蚀作业资质，依法可以撤销已经颁发的相应证书的其他情况；

7.2.3 协会建立、健全防腐蚀施工资质档案管理制度，定期在行业中公布取得防腐蚀施工资质的企业，接受社会监督；

7.2.4 申请单位不得转让、仿制、涂改和使用伪造的防腐蚀施工资质；

7.2.5 取得防腐蚀施工资质的单位，发生重大安全事故的，将暂扣防腐蚀施工资质并限期整改，并视情况降低其资质等级。

7.2.6 申请单位不再具备相应防腐蚀施工资质和防腐蚀安全条件的，暂扣防腐蚀施工资质，并限期整改；不能按期整改的，予以降级或吊销证书的处罚。

7.2.7 对申请单位违反本规定隐瞒有关情况或者提供虚假申请材料的，给予警告并在 1 年内不得申请防腐蚀施工资质。

7.2.8 申请单位以欺骗、贿赂等不正当手段取得防腐蚀施工资质证书的，撤销其证书，3年内不得再次申请。

附录 A 各资质等级相应的必要条件

序号	项目		要求			
			特级 (A+)	壹级(A)	贰级(B)	叁级(C)
1	从事施工年限 (年)		≥5	≥3	≥1	—
2	防腐蚀施工工程业绩		近三年, 完成单项防腐蚀施工工程结算金额 1000 万元, 或曾在一年中完成防腐蚀工程总额 10000 万元以上。	近三年, 完成单项防腐蚀施工工程额达 100 万元以上, 或曾在一年中完成防腐蚀工程总额 1000 万元以上。	近三年, 完成单项防腐蚀施工工程额达 50 万元以上, 或曾在一年中完成防腐蚀工程总额 200 万元以上。	—
3	从业人员资格	防腐蚀专业人员	1、有防腐蚀专业 (腐蚀与防护、腐蚀控制) 高级工程师 1 名、中级工程师 2 名; 或从事防腐蚀工作 5 年以上的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 2 名以上、中级工程师 4 名以上 2、持有防腐蚀工技能证书人员应占防腐蚀作业人员总数的 80% 以上, 持证作业人员总数 50 人以上, 其中腐蚀控制工技师或高级技师 2 人以上, 腐蚀控制工高级工 10 人以上、中级工 30 人以上 3、至少 5 名防腐蚀职业 (项目) 经理人	1、有防腐蚀专业 (腐蚀与防护、腐蚀控制) 中级工程师 1 名; 或从事防腐蚀工作 5 年以上的相近专业高级工程师 1 名以上或中级工程师 2 名以上; 或腐蚀控制工技师 1 名以上; 或腐蚀控制工高级工 2 人以上。 2、持证作业人员总数 10 人以上 3、至少 1 名防腐蚀职业 (项目) 经理人。	具有与所申请施工专业类别相适应的腐蚀控制工高级工 1 名以上, 或者中级工 3 人以上。	具有与所申请施工专业类别相适应的腐蚀控制工, 持证人数 1 名以上。
		安全与应急人员	1、注册安全工程师 ≥1 名 2、应急救援员持证人员 ≥5 名 3、防腐蚀安全人员 ≥5 名	1、持证应急救援员人员 ≥1 名 2、防腐蚀安全人员 ≥3 名	1、受培训应急救援培训人员 ≥1 名 2、防腐蚀安全人员 ≥2 名	防腐蚀安全人员 ≥1 名
4	附加条件		1、有通过认证的、与防腐蚀业务相适应的、健全的质量管理制度和责任制	1、防腐蚀行业信用评价 AA 级以上 2、积极开展防腐蚀科技创新、技术		

		度（如 ISO 认证等）； 2、防腐蚀行业信用评价 AA 级以上 3、积极开展防腐蚀科技创新、技术研发、标准制订，具有创新能力，拥有自主科技成果	研发、标准制订		
--	--	--	---------	--	--

特别条款：

- 1、经认证，防腐蚀或相关专业大学本科毕业后从事防腐蚀工作 10 年以上的人员相当于防腐蚀工程师职称，防腐蚀或相关专业研究生毕业后从事防腐蚀工作 5 年以上的人员相当于防腐蚀高级工程师职称。
- 2、申请施工专业类别包含“涂料涂装、玻璃鳞片衬里、聚脲、防腐地坪、金属喷涂、非金属喷涂”的企业，须有相应的“腐蚀控制工（耐蚀涂层作业）”持证技能人员，其中：仅申请“涂料涂装”专业类别的可以用“涂装工”持证技能人员代替；申请“金属喷涂”、“非金属喷涂”专业类别的企业，相应的“腐蚀控制工（耐蚀涂层作业）”持证技能人员须有相关作业知识和技能培训评价的记录，企业应有相应的设备。
- 3、申请施工专业类别包含“玻璃钢设备及衬里、塑料衬里及塑料设备加工、砖板衬里、橡胶衬里”的企业，须有相应的“腐蚀控制工（耐蚀衬里作业）”持证技能人员，其中：仅申请“玻璃钢设备及衬里”专业类别的可以用“玻璃钢制品工”持证技能人员代替。
- 4、申请施工专业类别包含“电化学保护”的企业，须有相应的“腐蚀控制工（电化学保护作业）”持证技能人员。
- 5、申请施工专业类别包含“化学清洗、物理清洗”的企业，须有相应的“腐蚀控制工（化学清洗作业）”或“工业清洗工”持证技能人员。
- 6、申请施工专业类别包含“腐蚀检测与监测”的企业，应有相应的腐蚀检测与监测、无损检测持证人员。

附录 B(规范性附录)

防腐蚀施工资质等级评定表

评审项目与内容		分值	评价依据
一、企业资质		10	
工商注册资金(万元)	≥500	2	根据企业提供的营业执照评价
	< 500	1	
净资产（万元）	≥500	3	根据企业提供财务报表评价
	≥100	2	
	< 100	1	
企业人员规模	≥50	5	根据企业购买社保人数和购买意外保险人数评价
	≥40	4	
	≥20	3	
	< 20	2	
二、企业业绩		10	
近三年单项工程合同或结算最大金额（万元）	≥500	5	仅计算工程费用，不包含主材料费用，如合同没费用情况说明，则工程费按总金额的 30%计算
	≥300	4	
	≥200	3	
	≥100	2	
	< 100	1	
上一年度完成工程合同或结算总金额（万元）	≥2000	5	仅计算工程费用，不包含主材料费用，如合同没费用情况说明，则工程费按总金额的 30%计算
	≥1000	4	
	≥500	3	
	≥300	2	
	< 100	1	
三、技术力量		40	
主要负责人	持有相关专业的高级技术职称证书；或具有 10 年以上施工经验。	5	根据企业提供的申报资料进行评价

	持有三级以上职业资格证书或相关专业的中级技术职称证书；或具有 5~9 年施工经验。	4	
	具有 2~4 年施工经验。	3	
	具有施工经验。	2	
中级或相当于中级以上职称 人员数量	5	5	根据企业提供的申报资料进行评价
	4	4	
	3	3	
	2	2	
	1	1	
技能人员情况，职业技能等级证书、行业培训证书（且在有效期内）	≥50 人	20	根据企业提供的申报资料进行评价
	> 20	15	
	≥5	10	
	< 5	5	
施工技术文件资料	有相关资料，且完整详细	5	根据企业提供的申报资料进行评价
	有相关资料，但不够完整	3	
	有相关资料，过于简单记录	1	
施工设备价值（万元）	> 100	5	根据企业提供的申报资料进行评价
	50~100	3	
	< 50	2	
四、安全管理			30
企业人员参加安全培训，人员持证情况(且在有效期内)	组织企业人员参加相关安全培训教育，有计划并按计划执行。	15	根据企业提供的申报资料进行评价
	未能按要求组织企业人员参加相关安全培训教育。	5	
企业安全管理文件	组织制定安全应急救援预案、安全管理制度等资料齐全，实施有效，且实施记录完善。	15	根据企业提供的申报资料进行评价
	组织制定安全应急救援预案、安全管理制度等资料完善，实施记录不完善，无可追溯性。	5	
五、质量管理			10

企业制度管理	通过 ISO 认证，质量管理体系文件完善，实施有效，且实施记录完善。	10	根据企业提供的申报资料进行评价
	通过 ISO 认证、质量管理体系文件较完善，实施记录不完善，无可追溯性。	6	
	未通过 ISO 认证，企业制度齐全，且内容较完善、能有效实施，有实施记录。	5	
	未通过 ISO 认证，企业有制度但内容不完善，实施记录不完善，无可追溯性。	3	
六、加分项		上限 20 分	
具有的加分条件	企业近 5 年获得发明专利	每项证书加 2 分，上限加 6 分	根据企业提供的申报资料进行评价
	企业近 5 年获得行业科学技术奖	每项证书加 2 分，上限加 4 分	
	企业获得防腐蚀行业信用等级证书	加 4 分	
	企业近 5 年参编的行业相关标准或施工工法	每次证书加 2 分，上限加 4 分	
	企业项目近 5 年参加本行业成果鉴定	每次证书加 1 分，上限加 4 分	